**桃園市106年「語文競賽—國語演說組選手培訓營」 實施計畫**

普仁國民小學

一、**依據**：桃園市106年語文競賽選手培訓營實施計畫。

二、**目的**：強化學生口語表達能力。

三、**辦理單位**：

（一）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。

（二）承辦單位：普仁國民小學

四、辦理期程：106年7月10日至7月25日，為期8日。(106年7月10日、7月11日、7月12日、7月17日、7月18日、7月19日、7月24日、7月25日。為期8日)每日8：30---12：30。

五、**參加對象**：如：各區語文競賽該競賽項目優勝前1名計13人、近5年內曾獲得本市語文競賽決賽前6名計7人…總計20人。若有餘額，開放區第二名和有意願者報名，依報名先後次序，審核錄取。

六、課程規劃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日期  節次 | 7/10星期一 | 7/11  星期二 | 7/12  星期三 | 7/17  星期一 | 7/18  星期二 | 7/19星期三 | 7/24星期一 | 7/25星期二 | 備註 |
| 一 | 語音 | 發聲 | 鳳頭 | 聲情 | 審題 | 審題 | 審題 | 語音 |  |
| 二 | 語速 | 表情 | 豬肚 | 語調 | 方向 | 大綱 | 方向 | 內容 |  |
| 三 | 聲情 | 儀態 | 豹尾 | 表情 | 大綱 | 故事 | 大綱 | 儀態 |  |
| 四 | 演說發聲 | 演說手勢 | 內容指導 | 演說指導 | 即席演說 | 內容設計 | 即席演說 | 即席演說 |  |

PS：授課時間以每節50分鐘為原則。

七、授課講師：（本表請自行增列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號次 | 姓名 | 服務單位/職稱 | 經歷或專長 |
| 1 | 吳鳳嬌 | 普仁國小校長 | 國語演說總召集人 |
| 2 | 耿志堅 | 彰師大教授 | 全國演說比賽評審 |
| 3 | 簡麗賢 | 北一女老師 | 全國演說比賽評審 |
| 4 | 林芷婕 | 華勛國小校長 | 全國演說比賽評審 |
| 5 | 王宣驊 | 中原國小老師 | 全國演說比賽冠軍 |

八、**其他**：

報名如附件一

九、**經費**：本案所需經費由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編列經費支應（經費概算表如附件二）。

十、本案奉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